

##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0年11月11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0年11月17日上午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富国平董事长主持，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监事会3名监事及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及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上海喜博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喜博）以现金方式出资折合80万美元的人民币（汇率以出资当日为准）与自然人崔燊东先生共同出资设立苏州泰美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喜博成立于2006年2月，注册资本为6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从事货物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代理；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崔燊东先生，韩国公民，个人身份号为1814713，具有多年液晶产业从业经验。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美金，其中，上海喜博以现金方式出资折合80万美元的人民币（汇率以出资当日为准），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80%；崔燊东先生以现金方式出资2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0%；经营范围：研发、生

产光电显示器件导光板、扩散片及其它相关薄膜器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与本公司生产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商品管理，涉及配额、许可证商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经营年限为 50 年。合资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长浜路 377 号 1 幢。

吴江经济开发区位于苏州吴江市东区和北侧，北临苏州市区。作为江苏省电子信息产业制造基地，吴江经济开发区因其优越的区位优势和产业优势在中国的信息产业领域里占有独特的位置。区内较有特色和规模的产业板块有：计算机和光电子、通信网络、模具、汽车零部件、精密机械等六大产业板块。

合资公司成立后，将把握行业及区域经济发展机遇，形成 500 万片的生产规模，着力拓展导光板、扩散片等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

与会董事认为，合资公司的设立有助于公司为把握液晶显示产业发展机遇，拓展导光板市场，增加新的利润点。

本次上海喜博与崔燊东先生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之事宜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及公司的关联交易。

## 2、《关于公司出资设立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与合肥乐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乐凯）及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开国投）共同设立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经营范围：光电显示薄膜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整，其中，合肥乐凯以货币方式出资 4,000 万元，以专有技术方式出资 1,000 万元，共计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昆开国投以货币方式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有关合肥乐凯作为出资的相关下扩散膜配方及生产制造专有技术已经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国友大正评报字（2010）第 283 号），核定评估价值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通过参与设立合资公司将有助于公司快速进入公司主导产品原材料研发及生产领域，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及培育新的利润点。

关于公司出资设立乐凯锦富之事宜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公司出资设立乐凯锦富之事宜也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有关本议案的其他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0年10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出资设立昆山乐凯锦富公司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10-003）。

### 3、《关于注销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2007年8月19日董事会决议，公司设立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分公司）。上海分公司经营范围为：加工各种高性能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2008年4月，上海分公司更名为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挚富），成立于2009年10月，注册资本：100万元，住所：嘉定区嘉新公路1062号2幢西区，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生产。

鉴于上海分公司已经不再从事实际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决定注销该分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资产及人员由上海挚富承接。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八日